

陈丹燕 著

成为和平饭店

BEING
THE
PEACE
HOTEL



NON-FICTION WORK
OF
Chen Danyan

■ 上海文艺出版社



陈丹燕

成为和平饭店

BEING
THE
PEACE
HOTEL



NON-FICTION WORK
of
Chen Danya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成为和平饭店 / 陈丹燕著.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321-4565-2

I . ①成… II . ①陈… III. ①纪实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60601 号

出 品 人：陈 征

责 任 编 辑：陈 蕾

装 帧 设 计：杨 军

成为和平饭店

陈丹燕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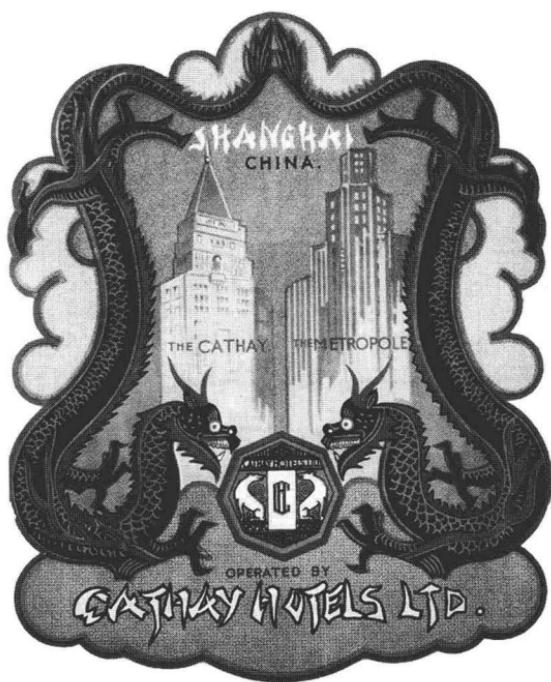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11.125 插页 4 图、文 356 面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4565-2/I · 3549 定价：30.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021-57780459



华懋饭店的行李标签

PAGE - 01

一、勺子

PAGE - 37

二、桂花酒

PAGE - 65

三、纪念碑 · 壹

PAGE - 113

四、纪念碑 · 贰

PAGE - 153

五、传真

- CONTENTS -

PAGE - 185

六、毡帽

PAGE - 215

七、纪念碑 · 叁

PAGE - 267

八、纪念碑 · 肆

PAGE - 307

九、私人生活

PAGE - 341

十、其他

- CONTENTS -

勺
子

三个穿丧服的人站在殡仪馆出殡处的门口，天上斜雨霏霏。

褐色的薄木棺材被抬上黑色灵车的后厢时，夏工之本能地挺身往前，准备搭把手帮忙。“别摔着。”他一片空白的脑子里缓慢地闪过这个念头，就像一个多月来，他在父亲床前帮忙护士和护工照顾病中的父亲，心中时时注意的一样。接着，他反应过来了，便收住步子。

棺木往长长的车厢深处滑去，发出沉闷的摩擦声。棺木一端贴着一张纸，上面陌生的字迹，毫无感情地，工整地写着“夏亭芳灵柩”。正是这张迎面撞来的字条点醒了夏工之。

穿黑色制服的殡仪馆职员上来关上车门，“呼”地一声，眼里“夏亭芳灵柩”几个大字消失了。不过乌亮的车厢盖上，倒映出了四张从丧服的黑色中浮现出来的面孔。唯一微笑着的，是照片里的脸。那是个容长脸儿的中年男人，一头乌发用发蜡整整齐齐梳成三七开，夹大衣勃克领里的羊毛薄围巾里，露出雪白的衬衣领子。他的眼睛里带着一股旧时代商人的机灵劲。他比另外三张脸都要年轻，开朗，精明，优渥，好像与他们毫不相干似的。

夏农之的喉咙里突然发出一声陌生的呜咽。这声音吓着了她，她禁不住望了望四周。她看见哥哥铁青的脸，紧抿着的，以至于只剩下一条缝的嘴唇，这嘴唇的样子很像爸爸。她心里有点不着边际。再看见母亲惨白的脸，母亲脸上姣好的轮廓至今都没有走形，头发仍旧梳成一个发髻，整齐地盘在脑后。她浮肿的眼帘里含满了泪水，但却没有狼藉地流得满脸。这仍旧是夏农之多年前熟悉的彬彬有礼，控制良好。于是，夏农之确定，刚刚那声响亮的呜咽是自己发出来的。她就是打破这石头般静默的那个不审慎的人。她连忙在口腔中压低下颤，缩紧自己的喉咙，控制住自己。在她身体似乎是本能的反应过后，她吃惊地意识到，本以为自己终于脱胎换骨，

但从前那个如母亲般坚如磐石的自己，还悄悄住在身体的至深处。

灵车溅起地上的雨水，缓缓启动。夏工之连忙跟上车子。夏农之搀了母亲一下，也跟在后面。雨水落在脸上，仿佛是陌生的眼泪。灵车极慢地向前开了几分钟，慢慢加快了速度。夏工之随之疾走，他似乎不明白，灵车怎么可能不等家属，就擅自开走。他心里想，爸爸已经不能自理，一步也离不开人，怎么能自己走开。于是他回过头来，询问似的看看妹妹，这次已经不该追了吗？

一个多月前，父亲被送进病房时，护士拿了张纸塞给他，说，病人很危急，急诊间已经给用上了急救药，让他马上去付费。他拿上钱就跑。那天也是下着小雨，一路上都是浅浅的水洼。那时他混乱的脑子里只留下护士吩咐的一句话，这是急救药，得马上去付钱。

他一步踏进水洼里。水洼里的水溅到裤腿里，袜子瞬间变得又湿又凉。夏工之突然觉得自己的身体好像刹那间回到了少年时代，在上海潮湿的冬天里奔跑，黑色帆布的回力球鞋常常溅起冰凉的雨水，袜子湿了，小腿上一片冰凉。父亲骑着部蓝翎牌脚踏车，跟在后面。父亲盯住他长跑，因为医生说过，少年时代增强体质，能治好他小时候的哮喘病。那时他刚刚发育，声音变得很难听。“米奇！不要跑呀，爹爹已经用上药了。”身后传来妹妹的劝慰。听到有人叫他小时候的名字，感觉太奇怪了。他回过头去看了一眼，妹妹站在住院部的屋檐下，她的身体几乎是幼年时代的两倍，看上去极像父亲年轻时的样子。她虽说是二妈所生，比自己小十几岁，但彼此感情却一直很好，没有通常同父异母孩子之间的隔膜。从前她总是信赖地仰着头发黄黄的圆脑袋，对自己言听计从。如今，则是以手足之间才能提供的安慰，安慰了自己的焦躁。

这次也是雨中。夏农之苍白的手捂着口鼻，眼泪涟涟地向他摇了摇头。夏工之再次收住了脚步。“就到这里了？”他不相信地问

自己。当时，父亲败坏的身体上，各种管子被一一从各种洞眼里拉出来时，他也这样不相信地问过自己。要知道，爹爹上大学的时候是学校篮球队的前锋呀！夏工之的三步投篮，是十岁的时候，由爹爹教会的呀。爹爹在学校里抱着篮球的照片还登在《良友》杂志上的呀，夏工之看着妹妹红肿的脸，不相信。

灵车眼看就到了窄弄的街口，转上了街道，消失在右边的围墙后。夏工之这才急了，拔脚便往前追去。平躺在车厢里的那个人，从你第一眼看到这个世界时就在眼前，不论以后有多遥远，他都是世界理所当然的一部分，幸与不幸，都紧紧相连，见与不见，都紧紧相连。现在他已被黑色汽车带离。从今往后，不必避到天涯海角。从今往后，无论走到哪里，全都找不到他，不能摸到他，不能听到他，永远不能。生活中第一次发生这样的事，它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代名词。

追到街口的夏工之看到的是一条对某人永失父亲这件事毫不知情的马路。那里车水马龙，情侣们脸上散发着梦幻般的笑意，城市高架路就横在街道上空，无数汽车在那里无声地飞奔。这么多年来，他不知梦见过多少次失去父亲的时刻，父亲从楼上跌下来，或者别人在梦里说，还不快回家，你爹爹自杀啦，或者爹爹在晚饭桌上，若无其事地用剪刀戳着自己的太阳穴，二妈却笑眯眯地给他剥一只蟹钳。梦中的自己永远是个少年，场景则永远是光线幽黯的春日黄昏。可他唯独没想到，这惊天动地的时刻终于到来时，这条大街竟是这样无动于衷的样子。

爹爹终于消失了。

夏工之的头发，在幽黯的雨天里，是微微浮动的雪白一团，就好像浮动在心中的茫然所失。

夏工之雪白的短发令夏农之心中震动。父亲过身后，夏农之为

他擦洗更衣，她发现即使是已九十七岁的父亲，他脑后稀疏的头发还是夹杂着些许黑发。米奇的头发却比父亲的头发还要苍白。多年不见，他已然变成了一个干瘦的内地老人，甚至说话时带着一些新疆人的口音。虽然大家都回到上海，吃的是幼时一样口味的饭菜，但她分明在他呼出的口气里闻到一股粗重的西北气味，那是一股生大蒜在肉体中发酵，又透过温暖的消化道冉冉升起的刺鼻气味。在夏农之看来，如自己一样，米奇肉体的内部都已经改变了。

这是一对分离比相聚的时间长得多的兄妹。夏工之毕业后，就响应国家号召远去新疆。夏农之却在大学毕业后，马上设法远去美国。他们兄妹都在远离父母的地方落地生根，脱胎换骨，与本地人结婚生子，约好了似的，没有教过自己孩子一个字的家乡话。他们一头沉入浩瀚的日常生活之中，难得回家探望父母，直到父亲病重。他们的父母也从未去他们的家里探望过，从未召集过哪怕一次新年团聚，他们简直就不认识第三代。夏农之在换美国护照时，早已用回了自己1952年前的名字，明妮。她在美国中西部安静小城的生活中成功地埋葬掉“夏农之”这个名字。但看起来，夏工之却是从生理到地理，完全埋葬掉了穿黑色回力球鞋，骑蓝翎脚踏车，着迷于海涅诗歌的忧郁的“米奇”。

三个穿着丧服的人站在南京东路街口斯沃琪艺术中心门口，等待过街红灯转绿。夏农之远远望见和平饭店大门上黑色铸铁的拱门，还有黑色窗框上两条猎犬护卫盾牌的标志。童年时代的情形突然浮现，那时六岁？也许五岁。多年前的那个早晨，他们三个人也是站在南京东路街口，望着街对面。那时对面墙上的黄铜牌子还未被卸下，上面写着SASSOON HOUSE。那时街这边也不是斯沃琪艺术中心，而是汇中饭店。

那时街对面大厦的墙根下有一列长长的队伍，都是心事重重，满脸晦气的成年男人。他们穿着倒是很整齐。大多数人穿着端正的中山装，也有人穿三件套的西装，或者外加一件哔叽呢西装大衣。他们脚上的皮鞋也大都是系带的。爹爹默不做声地过了街，站到了队伍的末尾。他向他们挥挥手，要他们别再干等着了。可是那天米奇却执意要看到爹爹进了黄铜把手的旋转门才肯离开。

那种从记忆中浮现出来的郑重其事的装束，黑压压的沉默，如今却让夏农之对应上了殡仪馆刚刚结束的葬礼。

那是1952年的春天。那天早上，母亲站在门厅里，一样样递给爹爹大衣和围巾，好像就要哭出来似的。爹爹身边站着哥哥，他没去上学，定要陪爹爹去沙逊大厦开会，好像陪爹爹去医院看急诊一样。

“明妮，”母亲叫她，“明妮来跟爹爹再会。”

夏农之磨蹭蹭地从挂外衣洋伞的壁柜旁边走上前去。

家里人都站在门厅的亮处，看不清他们的脸。只看见米奇胸前衣扣的反光。

爹爹远远伸过手来，拍了拍她的脑袋，似乎叫她不要怕。他手指上有一股龙虎万金油的气味，用来提神的。她一直睡在父母卧室旁边的小套间里，夜里醒来，能看见父母房间里亮着灯。他们最近总是通宵磋商。有时他们噼里啪啦打算盘轧账，有时他们说到小黄鱼大黄鱼什么的。爹爹白天瞌睡，就用万金油提神。母亲就在厕所里吸骆驼牌香烟，吸完烟，嚼一撮茶叶祛掉烟味。夏农之虽然幼小，但都看在眼里。

爹爹手掌沉甸甸的。但他无名指上褪下多日的金戒指，此刻又不同寻常地戴上了。她心里害怕，觉得爹爹一去就不会回来了。如今，夏农之想起来，这种怕，似乎过了半个世纪后，终于变为现实。但爹爹的模样却直接从葬礼的照片上，走回到街对面的回忆中。中间那漫

长幽黯，就宛如殡仪馆那条长长窄弄的岁月被一笔勾销。

哥哥耐心等待爹爹穿戴好，便哗地一下打开门，像警察一样站在门口，握着门把手，等待大家出门。走廊里涌来一股热咖啡气味，那是对面教授家在煮咖啡。他们家生活依旧安稳，与从前的夏家相仿。

母亲突然一把拉起夏农之的手，随他们一起出了门。母亲说，反正也没什么事，不如大家一同去送爹爹开会。到南京东路捻号开会，总归算是光荣的。说着母亲将夏农之一推，推到爹爹与哥哥当中，自己则在另一边挽住爹爹的胳膊。

这下，一家人又好像去公园。外滩公园的堤岸边，能看到从入海口进来的远洋船，爹爹过去常常教他们兄妹认识蒸汽烟囱旁边的外国旗。母亲米色的华达呢夹大衣下，露出小腿后侧，玻璃丝袜后侧的袜筋纹丝不歪。

爹爹深灰色的哔叽呢大衣下摆处露出黑色系带的皮鞋。夏农之对这双纤尘不染的英国皮鞋印象深刻，后来她一直都强烈建议自己的丈夫买CLARKS的系带皮鞋穿，最好是黑色的。因为这是夏农之记忆中安稳生活的最后一瞥，这种联系，不用心理医生分析，她自己都能分析出来。

红灯转绿，夏农之发现母亲走下街沿时脚步虚浮。她连忙挡了母亲一下。母亲竟然像所有的老人那样头重脚轻，夏工之却像那些贫寒的老人一样，穿了一双杂牌子的白色旅游鞋。

报纸上都说和平饭店新修好的大堂富丽堂皇，即使过了几十年再现于上海滩，它的阔气仍是亚洲之最。他们三人走过旋转门，却有一步跨入大教堂的震动，连母亲都忍不住仰头张望。金色的光线自天而落，到处充满上个时代考究的花纹与线条。这地方，似乎一粒钻石落在大路的尘埃里多年，却突然发现它竟然在原处完好无

缺。只是他们三个黑衣人，被周身散发出来的一股与这炫耀华美格格不入的沮丧笼罩着，好像罩在玻璃钟罩里残破的旧钟表一样，被放置在这闪闪发光之地，对比强烈。

夏工之心中一震，原来爹爹当年走进来交代问题的地方，是这样的光芒四射。

母亲放低下巴，悠悠地说，这里修好以后，竟是比大战以后她与爹爹来吃冰激凌时还要堂皇。顿了顿，又叹道，你们的爹爹此生实在是个喜欢摩登东西的人，可惜他这次没了眼福，口福。

他们走进咖啡座，在团团围起的沙发上落了座。

母亲又说，这个下午茶她来会钞，算是爹爹请你们吃的。她四顾后，抬手指指天上，似乎向一双儿女指出他们爹爹如今所在的方向。

“奶茶。”夏农之与母亲相继对走路像尾金鱼似的服务生说，“大吉岭的，或者锡兰的。”

“咖啡，就上清咖啡。”夏工之说。

“要一个HIGH TEA吧。”夏农之又对服务生说。

小时候，下午母亲常常在家里备了奶茶和华夫饼干当点心。现在，印度大吉岭已经不再出产红茶，锡兰也早已改名为斯里兰卡，想想，这是多少年过去了。此刻，咖啡座的一角，灯光明亮地泻下，照亮一八角桌，一高背椅。那里有个外国女人正在朗读一本关于茶叶的书，作为背景声音。竟然，南亚的第一株茶树是传教士从中国的云南偷运出去的。“因此，南亚的红茶，应该也是中国红茶。”那女人的声音沉静柔和，是那种非常适合回忆，带有启发性的声音，从高高的天花板上匀称地落下，洒在他们四周，仿佛是那些让夜显得格外渊静的夜色。

三个即使脱下黑色外套，仍旧满身晦气的人静静面桌而坐，空荡荡的桌面上遍布茫然。

茫然也像煮开的水散发白色烟气那样，从他们身体深处冉冉升起。他们的亲人已经离开，葬礼已经结束，肉体已经消失在焚化炉里，亲人病危时的担忧与劳累，惴惴不安的预感，目睹亲人被病痛折磨时内心经受的折磨，回顾往事时内疚的痛苦，面对死别时的震惊，多日来的心力交瘁，此时寂静无声地结束了。这结束里，有种明知不能阻挡，却仍令人难以置信的决断。

大限到来的那天夜里，夏农之眼看着监护仪上，爹爹的心跳渐渐慢下来。从二百跳降到六十跳时，爹爹早已筋疲力尽的痛苦表情突然消失，就像一阵风吹开天上薄云一样，爹爹的脸豁然松弛，甚至出现了一丝笑意。夏农之看了看守护在旁的医生，她以为出现转机了。可医生没有应答她。然后，爹爹的心跳一路慢下来，慢到了三十跳，紧接着就变成一道绿色的直线。夏农之以为监护仪坏了，又看看医生，医生开始在爹爹身上再放一台心电图，爹爹胸前软绵绵的，有种奇怪的舒适。可是，突然，绿色的曲线再次出现，上升到六十跳，只是不停地震动颤抖。夏农之忍不住指着它叫起来。医生这时才开口，他说，这是死亡后的心脏痉挛。

就在几天前，爹爹久病过世，过程都这样反复，所以夏农之不适应葬礼后这种干净利落的结束，也许，是心里犹有不甘。

她张开自己的右手，仔仔细细地看。最后送走爹爹时，她将自己的手塞到爹爹散开的手掌里，像小时候一样。那里尚存依稀暖意。夏农之望着自己手上的纹路想，它，这双手，从此再也摸不到爹爹的手了？这种茫然，就像在深水中下坠的感觉，并不痛苦，只是什么也抓不住。它像光滑的桌面泛着的光芒那样，真切，却是反光。这是金灿灿的光线，从大堂的八角玻璃顶上均匀落下的光线。

夏农之突然想起来，小时候的某一天夜里，被妈妈摇醒，领到父母的卧室里。床上放着金灿灿的一大堆，爹爹坐在床边的矮沙发上

一言不发。妈妈说，明妮，你睁大眼睛看看清楚，这是家里的金货，明天以后，你就再也见不到它们啦。

以后，自己再也看不到爹爹了。夏农之想，爹爹与床上的金货，都已变成心中那种能感到，却无从触摸的记忆。

大堂里渐渐拥挤起来，面向南京东路的门口积聚了许多人，那些人手里都拿着一只统一写着“卷宗”二字的牛皮纸大信封，好像来交什么东西。看上去，他们彼此大多认识，但却很少交谈。然后，他们的队伍寂寂无声地延伸而来，却不是进咖啡座里，而是一直走进酒吧。酒吧原先“马与猎犬”的名字还在石头的门楣旁，但看这些男人们惶恐和自惭形秽的样子，显然不是去酒吧间喝点什么这么轻松的事。

夏工之在人群里找到一张熟悉的面孔，那是荣毅仁。他在照片中见到过这张脸。

他穿着深色的夹大衣，领口露出一条雪白的衬衣领子，与爹爹当年的装扮很相似。实际上，爹爹与他当年还算是圣约翰大学历史系的同系校友。荣毅仁英俊挺拔，比队伍里的其他人差不多要高出整整一头。虽然他看上去文质彬彬，非常内敛，但他也有成竹在胸的威严。荣毅仁手拿一只牛皮纸信封，随队伍缓缓向酒吧移动。

接着，他又认出在队伍里的刘鸿生和郭琳爽，还有郭棣活和胡厥文，那队伍里唯一的女人是汤蒂因，她端正的圆脸上有一对意志坚定的明亮眼睛，在男人们的队伍里格外醒目。她是上海的金笔大王。

这是1952年4月。站在沙逊大厦墙根下的队伍走进了大厦。当年这里是上海市增产节约委员会办公室，是“五反”运动中上海市委最终圈定的三百零三个著名资本家集中学习过关之处。

经历了从1月到4月，上海两百多个资本家和小业主经不起“五

反”运动冲击而自杀的黑色早春，经历了身体上的冲击，经历了道德危机和自尊心崩溃，幸存的资本家最后被集中到了这里。夏工之日夜动员爹爹自新，在吃饭时说，甚至在爹爹睡觉前刷牙时，靠在厕所间的门框上，也要说上两句。有次说得太急，口中自动说出一句：“你不要影响大家的政治前途！”自己却被这句突如其来的话吓住了。这不是别人天天灌进自己耳朵里的话吗？这一日，它终于自动跳到自己舌头上来了。就好像在清水里滴进去墨汁，顷刻，满盆皆乌。

当时爹爹头上戴了顶二妈用蓝色丝线勾的压发帽，满嘴牙膏沫，好像没听见一样，手上却顿了顿。

其实，他想说的是：“你难道真是要钱不要命的吗？”不知为什么却没说出口。

那时正值上海老板的自杀风潮，有人夫妇双双在七层楼公寓自杀。有人从国际饭店的屋顶花园跳下来，自己没摔死，却砸在过路的黄包车上，将黄包车夫压死了。还有人怕自己跳黄浦江自杀，死不见尸，会被怀疑逃亡，连累到家属的生活，孩子的前途，就选择跳楼自杀，而且事先在衣服口袋里放好注明自己身份地址的小纸条。

夏工之心中一笑。父母双亡的孤儿，这就是今天他已然成为的角色，可见怕终究是没有用的。

这队人身上有种二战时犹太人身上诡异的惊恐气氛。他们在金黄色的灯光里晃动着深色的背影，如履薄冰般走在闪闪发光的大理石地上，他们头上金光灿烂的八角亭好像天堂的入口般华丽，他们的衣服却摩擦着发出呜咽般琐细的声音，好像行尸走肉。那就是最后一夜，夏工之在父亲终于答应自己将家里所有浮产全都退赔，绝不留一片金叶以后，从大菜间的桌前站起来，摇摇晃晃走回卧室时的样子。父亲的背影像刀刻一样留在夏工之的眼底，从未淡去。